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NANCIA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

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往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1)

補充公告

謹此提述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五日發出
有關更新投資管理協議之持續關連交易之公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之董事（「董事」）確認本公司的董事在新投資管理協議
（定義見公告）擬進行之交易中均無佔任何重大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
汪德和

香港，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杜林東先生及龐寶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汪德和先生、
沙乃平先生及丁小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惠彬博士、萬洪春先生及曾祥高
先生組成。